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内江市中医医院西林新区二期（老年病医院）建设工程

项目编号 川发改社会（2012）1503号

建设地点 内江市东兴区

验收单位 内江市中医医院



2019年07月25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                    |                                           |      |       |
|--------------------|-------------------------------------------|------|-------|
| 项目名称               | 内江市中医医院西林新区二期（老年病医院）建设工程                  | 行业类别 | 房地产工程 |
| 主管部门<br>(或主要投资人)   | 内江市中医医院                                   | 项目性质 | 新建    |
|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四川省水利厅<br>川水函（2014）333号文，2014年3月13日       |      |       |
|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br>川建勘设科发（2013）346号，2013年7月3日 |      |       |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 2013年7月~2016年12月                          |      |       |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 德阳市新源水利电力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四川内江建筑勘察设计研究院                             |      |       |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四川景溪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 四川东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 成都衡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 四川兴景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      |       |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四川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川水函[2018]887号),内江市中医医院于2019年7月25日在内江市主持召开了内江市中医医院西林新区二期(老年病医院)建设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四川兴景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及设计、方案编制、主体监理、监测和施工单位的代表共11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成员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观看了工程影像,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情况,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开展情况,以及设计、监测、施工和方案编制等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内江市中医医院西林新区二期(老年病医院)建设工程位于内江市东兴区大千路696号,项目净用地 $26176\text{m}^2$ ,总建筑面积 $72484\text{m}^2$ 。工程于2013年7月开工,2016年12月完工,总投资2.46亿元。

(二)2014年3月,四川省水利厅以《关于内江市中医医院西林新区二期(老年病医院)建设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川水函(2014)333号)批复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工程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6.48\text{hm}^2$ ;经核定,项目建设期防治责任范围 $2.68\text{hm}^2$ 。

(三)2013年7月3日,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以《关于内江市中医医院西林新区二期工程(老年病医院)项目初步设计审查的批复》(川建勘设科发(2013)346号)批复了工程初步设计。项目建设过程中水土保持相关工作主要以水利厅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作为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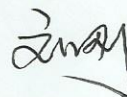


(四) 根据《内江市中医医院西林新区二期(老年病医院)建设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本工程落实的水土保持措施较好的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截止验收时，扰动土地治理率 99.9%，水流失治理度 99.8%，土壤流失控制比 1.2，拦渣率 98.4%，林草植被恢复率 99.8%，林草覆盖率 36.9%，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

(五) 根据《内江市中医医院西林新区二期(老年病医院)建设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建设单位委托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基本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工程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 为进一步做好内江市中医医院西林新区二期(老年病医院)建设工程水土保持工作，验收组要求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组 长: 

2019年7月25日